

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3 年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 2、业务活动表
- 3、现金流量表
- 4、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永汇审字[2024]第 XH1-494 号

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

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2 月 22 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11,191.46	1,118,586.45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120.00
应收款项	3	501.92	500.39	应付工资	63	10,501.92	10,857.14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253,500.00	253,500.00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065,193.38	1,372,586.84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10,501.92	10,977.1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110,000.00	110,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减：累计折旧	32	38,596.40	61,754.24				
固定资产净值	33	71,403.60	48,245.76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10,501.92	10,977.14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71,403.60	48,245.76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0.00	165,855.46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2,126,095.06	1,244,000.00
				净资产合计	110	2,126,095.06	1,409,855.46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2,136,596.98	1,420,832.6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136,596.98	1,420,832.60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业 务 活 动 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	712,130.00	712,130.00	500,000.00	1,100,000.00	1,600,000.00
会费收入	2	-	-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
投资收益	6	-	-	-			-
其他收入	9	-	6,809.29	6,809.29	3,546.84		3,546.84
收入合计	11	-	718,939.29	718,939.29	503,546.84	1,100,000.00	1,603,546.84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	892,700.00	892,700.00	2,171,930.30	4,944.00	2,176,874.30
（二）管理费用	21	-	97,539.32	97,539.32	107,263.60	33,585.32	140,848.92
（三）筹资费用	24	-	-	-			-
（四）其他费用	28	-	1,345.00	1,345.00	1,986.22	77.00	2,063.22
费用合计	35	-	991,584.32	991,584.32	2,281,180.12	38,606.32	2,319,786.4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	-		1,943,488.74	-1,943,488.7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	-272,645.03	-272,645.03	165,855.46	-882,095.06	-716,239.60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6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54,639.99
现金流入小计	13	2,354,639.9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796,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77,001.9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57,187.63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017,055.46
现金流出小计	23	3,047,245.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92,605.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92,605.01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于 2020 年 08 月 17 日取得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50000MJ2227101W），开办资金：4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邢文，住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小南街华隆小区商业楼 2 号。

业务范围：1. 接受、募集、使用、管理捐赠资金；2. 资助红色文化传承活动的开展；3. 资助红色文化影视作品。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执行的会计制度：《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帐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存货的核算：

（1）存货分为原材料、燃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2）存货均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帐；领用或发出存货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根据实际情况具体选择加权平均法计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6、长期投资的核算

（1）债券、股票投资按照实际成本法核算。

（2）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投资的股权在 20% 以下，采用成本法核算；在 20% 以上，采用权益法核算；在 50% 以上或对被投资单位拥有实际经营管理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7、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各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仪器、仪表、工具、器具等；

（2）固定资产原价按购建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

8、收入的确认

（1）以提供学期教育收入为主

（2）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9、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外币业务发生时，按发生时的市场比率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 期末各种外币账户（包括外币现金、银行存款以及以外币结算的债权和债务）的期末外币余额，按照期末市场汇率折合为人民币金额。按期末市场汇率折合的人民币金额与原账面折合的人民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

1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申报个人所得税。

三、税项

1、增值税：无

2、所得税：无。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1,811,191.46	1,118,586.45
合 计	1,811,191.46	1,118,586.45

2、应收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	501.92	500.39
合 计	501.92	500.39

3、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253,500.00	253,500.00
合 计	253,500.00	253,500.00

4、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10,000.00	110,000.00
累计折旧	38,596.40	61,754.24
固定资产净值	71,403.60	48,245.76

5、应付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款项		120.00
合 计		120.00

6、应付工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工资	10,501.92	10,857.14
合 计	10,501.92	10,857.14

7、净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165,855.46		165,855.46
限定性净资产	2,126,095.06		882,095.06	1,244,000.00
净资产合计	2,126,095.06	165,855.46	882,095.06	1,409,855.46

8、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捐赠收入	1,600,000.00
其他收入	3,546.84
合 计	1,603,546.84

9、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业务活动成本	2,176,874.30
合 计	2,176,874.30

1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管理费用	140,848.92
合 计	140,848.92

11、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其他费用	2,063.22

合 计	2,063.22
-----	----------

五、或有事项

本年度无或有事项需要披露。

六、承诺事项

本年度无承诺事项需要说明。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年度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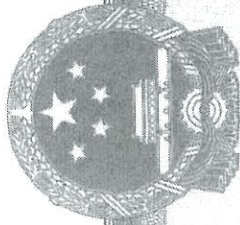
八、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说明

本年度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内蒙古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基金会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北京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补91110112MA7L0U2T0B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记录、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雯雯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03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平谷区兴谷园小区18号楼1层商业7号-230014（集群注册）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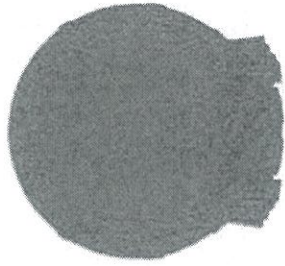
2023年06月15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雯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通州区寨辛庄前街4号院3号楼6层6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43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3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吴雯雯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09-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98219690924498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7080016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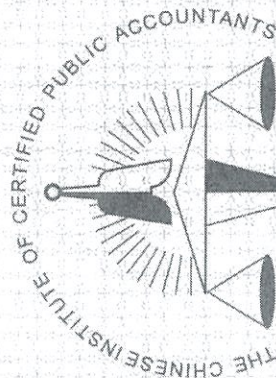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批准注册协会：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6年09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370800160006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东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78119740105204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东梅 410700070013



41070007001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5 月 05 日

年 月 日